

让“诚实而不幸”的债务人“重生”

杭州法院持续深化个人债务集中清理实践

见习记者 蓝昕宇
本报记者 高敏
通讯员 钟法

“个人债务集中清理程序帮我清理了债务，我感觉生活又回到了‘正轨’。我一定会尽力、尽快偿还债务！”近日，崔某某又重新做起了门窗生意。他曾因经营不善，一度负债50多万，被法院列入失信名单，无法乘坐飞机、高铁。

创业者因经营亏损、投资失败、“担保链”断裂或突发灾害等原因陷入财务困境，债台高筑、信用受损、生活受限，他们的人生是否就此跌入“灰暗”？

近年来，杭州法院积极探索具备个人破产制度功能的个人债务集中清理工作，通过确保债务人诚信申报，争取债权人的宽容和理解；通过协商减免部分债务或制定分期还款计划，帮助债务人恢复经济能力和社会信用，重新融入社会；通过为债务人“输血”“造血”，确保债权人能够获得应有的回报，让双方得到共赢……一系列举措让这些“诚实而不幸”的债务人，有机会摆脱沉疴的债务，开启新的生活。



引导及时寻求程序保护 让诚信被看见

“什么是个人债务集中清理程序？”“申请这个程序对我清理债务有什么好处？”“欠债还钱天经地义，债务人凭什么申请‘破产’，是不是想利用破产程序逃债免责？”面对这项新兴的法律事物，债务人和债权人，都充满了重重疑虑。如何让“诚实而不幸”的债务人了解、认识、使用这项机制？杭州法院以共享法庭辅导站为突破口。

80后的崔某某，从事门窗买卖生意，近年来，因为经营不善，连续亏损，欠下50余万的债务，成为被执行人。

“几个债权人同时向我催讨，真不知该先处理哪一笔债务。”崔某某满脸愁容地来到余杭区个人债务集中清理特设共享法庭。庭务主任项坚民律师耐心倾听他的诉求，建议他向法院申请个人债务集中清理，并详细介绍了该项制度。

在志愿者的协助下，崔某某向余杭法院递交了个人债务清理申请表及诚信承诺书等材料，法院受理后，及时指定了管理人。管理人对崔某某的财产情况进行深入调查，发现崔某某名下确没有任何可用于清偿的财产。后多次召开债权人会议。

“欠债还钱，天经地义，我不同意延期偿还。”“崔某某已经把能拿的都拿了，他不是不还钱，是实在没能力还。”面对僵局，管理人和志愿者耐心地做债权人工作，一点点拉近距离。

精准识别“失信”“失能” 让诚信被激励

个人债务集中清理程序，给予“债务人”东山再起的机会。但实践中，不少管理人会面临核实债务人资产负债等情况困难的问题，亦有债务人钻制度空子的可能。如何防止“逃废债”？

对此，杭州中院、余杭法院自主研发个人债务集中清理智审系统。据了解，该系统通过府院联动、审执联动和大数据技术，形成债务人的“数字画像”，辅助法官判断债务人的诚信度和偿债能力。如点击“数据审查”功能，经债务人授权同意，即刻就能生成财产线索报告，包括个人财产、家庭经济、生活作风、消费习惯等。

债务人阮某某在经历长达数年的失信生活后，向余杭法院申请个人债务集中清理，主动申报财

“个人债务集中清理，是基于诚信原则的一种债务危机化解机制，这并不意味着你们要完全放弃债权权益，而是通过协商确定偿债方式，适度的‘松绑’可以帮助崔某某恢复正常的生活活动，反而能够提高债权清偿的公平性和实现率。”管理人同时也表示，一旦发现债务人存在逃避债务、隐瞒财产等不诚信行为，法院会立即终止程序，确保债权人的利益得到保护。

最终，经多次协商形成的清理方案：首期分配资金3万元，之后每年清偿10万元的5年分期清偿方案，获全体债权人一致通过。

在亲友的资助下，崔某某买了一辆面包车。他告诉记者，他还在做门窗生意，空闲的时候还会通过跑网约车，多赚一点钱。如今，崔某某通过努力，已经偿还了5万元。

记者了解到，2022年7月，余杭法院作为个人债务集中清理的试点单位，与多家管理人机构合作，设立个人债务集中清理服务站，由资深律师担任庭务主任，集咨询引导、面谈辅导、诚信评估、普法宣传等功能于一体，助力个人债务集中清理工作全面推进。

“通过共享法庭的介入，大大提高了个债清理案件的办理效率，避免当事人的诉累，推动实现债务公平有序清偿。”余杭法院副院长陈清亮说。

产，希望能恢复信用。

“我每月收入约1800元，名下资产主要为拆迁安置款50余万元及未来可获得的85平方米拆迁安置面积，我愿意全部用来归还债务。”阮某某授权管理人通过智审系统查询他的财产情况。

经查，除已披露财产信息外，未发现阮某某存在其他财产，数据报告显示阮某某在近180天内银行账户支出次数达131次，收入次数97次，进出款项金额基本持平。经核实，阮某某因生活窘迫存在信用卡借新还旧的情形，在排除不诚信行为后，管理人将相关信息披露给债权人。在向全体债权人全面披露阮某某资产负债情况后，阮某某的债务清偿方案得到22家债权人表决通过。

在大数据的背景下，不诚信行为无所遁形。在桐庐法院审理的徐某某、徐某个人债务集中清理案件中，二人虽主动申报财产并作出诚信承诺，但法院通过智审系统的“线索查询”功能，发现徐某是某综合市场的股东之一，尚有9万余元的分红未领取。

此外，管理人在与徐某、徐某某多次谈话后了解到，他们在上海还经营着一家服装店，对店铺的收支情况有所隐瞒。最终，法院经过审查，依法裁定终止徐某某、徐某的个人债务集中清理程序，恢复强制执行程序并对二人处以罚款。

“个人债务集中清理智审系统，切实解决了管理人为了调查债务人财产、监督履行情况而跑断腿的难题，提升了办案质效。透明化的办案流程，也让债权人吃了一颗‘定心丸’。”杭州市破产管理人协会会长卢燎峰说。

据统计，智审系统自上线以来，已应用于200余起个债清理案件，形成64份线索报告，辅助清理成功案件近30件，有力提升了个人债务集中清理程序质效。

内外联动
助力清偿“旧债”
走向“新生”

在个人债务集中清理中，不仅要顾及债权人的利益，也需保障债务人的基本生活需求、经济再生能力，实现债权人、债务人及社会多方面的共赢。

“感谢法院的帮助，通过个人债务集中清理程序，我重新走上工作岗位，让我们这个小家重新看到了希望。”近日，潘某某在接受保育员培训后被通知正式上岗，向承办法官打来电话表示感谢。

潘某某、陈某某夫妻，因帮亲属企业提供担保而负债累累，名下房产已被执行处置，上有患病的父母待赡养，下有一双年幼的儿女待抚养。每月仅靠陈某某做公交车司机，赚取6000元，生活十分困顿。

在向债权人充分披露债务人高额负债原因、收入情况后，夫妻二人的遭遇获得大部分债权人谅解，最终确定二人债务合并清理，每年还款1.2万元，连续还款5年后余债免除的方案。

然而，陈某某月收入有限、潘某某无稳定收入，如何确保债务人按期还款？余杭法院协同人社部门、属地镇街、社会组织等多方力量，为潘某某提供针对性的岗位推荐和技能培训，开展个性化的职业指导，最终潘某某成功面试并入职一家公司担任保育员，每月固定从其工资收入中直接支付1000元至管理人账户用于清偿债务。

像潘某某这样的案例并不是个例，法院该怎么帮助这些“诚实而不幸”的债务人呢？杭州破产法庭副庭长韩圣超告诉记者，恢复他们“造血的能力”，至关重要。近年来，杭州法院积极联动政府相关部门，为债务人提供职业技能培训、招聘信息推送等再就业服务。”

此外，杭州法院还对接金融机构，为有重整可能的债务人提供再融资机会，尽力帮助诚信债务人重新参与社会经济活动，实现“经济再生”。

在临平法院审理的王某某个人债务集中清理案中，鉴于王某相对稳定的工作情况及个人强烈的偿债意愿，法院指导管理人探索以债务人未来可预期收入为基础，对接某银行发放“重整贷”，为债务人腾挪了偿债期限和方式，切实助力债务人获得经济重生。

“鼓励创新、宽容失败，激励守信、严惩失信。个人债务集中清理制度，让那些秉持‘诚信’原则，却陷入债务泥沼的人，又重新点燃了生活的希望。”韩圣超说。

据统计，迄今，杭州法院共受理个人债务清理案件236件，审结190件，涉及债务金额逾11亿元，成功帮助近90名诚实守信的自然人重获新生。

